

9月,一批重要新规开始施行

新华社记者 白阳

9月,一批重要新规开始施行。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让残疾人、老年人生活“无碍”;法律援助案件办理更加便民利民,对困难群体的保障更加有力……法治更进步,生活更美好。

为残疾人、老年人建设无障碍生活环境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自9月1日起施行,为残疾人、老年人平等、充分、便捷地参与和融入社会生活提供法治保障。

本法规定,新建、改建、扩建的居住建筑、居住区、公共建筑、公共场所、交通运输设施、城乡道路等,应当符合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标准。国家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或者其他无障碍设施,为残疾人、老年人提供便利。

公共服务场所涉及医疗健康、社会保障、金融业务、生活缴费等服务事项的,应当保留现场指导、人工办理等传统服务方式。与残疾人、老年人相关的服务机构应当配备无障碍设备,在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等方面提供无障碍服务。

推动法律援助案件办理程序进一步标准化规范化

新修订的《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自9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提高法律援助案件办理程序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新修订的程序规定明确,申请法律援助时,不再需要提交经济困难证明,但如果申请人有能够说明经济状况的证件或者证明材料,可以一并提供;申请人提供材料不全的,法律援助机构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充的全部内容。

法律援助人员要依照法律、法规等规定,遵守有关法律服务业务规程,及时为受援人提供符合标准的法律援助服务,不得向受援人收取任何财物。



新规开始施行(漫画)

新华社发 程硕作

保障海外中国公民和机构的安全和合法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领事保护与协助条例》自9月1日起施行,依法保障海外中国公民和机构的安全和合法权益。

条例规定,在国外的中国公民、法人、非法人组织在正当权益被侵犯,涉嫌违法犯罪,基本生活保障出现困难,因重大突发事件人身财产安全受到威胁等情形下,驻外外交机构应当提供领事保护与协助。

驻外外交机构、国务院有关部门、地方人民政府分别承担安全预警、安全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职责,外交部和驻外外交机构应当视情发布国外安全提醒,国务院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会同外交部建立国外旅游目的地安全风险提示机制。

加强青藏高原生态保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自9月1日起施行。

本法明确,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应当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生态保护第一,自然恢复为主,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坚持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科学防控、系统治理。

国家加强青藏高原生态保护修复,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冰一体化保护修复,实行自然恢复为主、自然恢复与人工修复相结合的系统治理。国家建立健全青藏高原生态风险防控体系。

组织或者参加青藏高原旅游、山地户外运动等活动,应当遵守安全规定和文明行为规范,符合区域生态旅游、山地户外运动等管控和规范要求;禁止破坏自然景观和草原植被、猎捕和采集野生动植物。

健全私募基金监管制度

《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自9月1日起施行。

条例将契约型、公司型、合伙型等不同组织形式的私募基金均纳入适用范围,规定以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设立投资基金或者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依法设立公司、合伙企业,由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为投资者的利益进行投资活动,适用本条例。

国家对创业投资基金给予政策支持,鼓励和引导其投资成长性、创新性创业企业。

优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自9月4日起施行。

办法围绕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与任免程序,管理办法细化独立性判断标准,并对担任独立董事所应具备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良好品德作出具体规定;改善选任制度,从提名、资格审查、选举、持续管理、解聘等方面全链条优化独立董事选任机制,建立提名回避机制、独立董事资格认定制度等;明确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兼职要求。

规范非遗代表性项目数字资源的采集著录工作

《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数字资源采集和著录》系列行业标准自9月29日起正式实施,主要用于指导和规范我国各门类非遗代表性项目数字资源的采集和著录工作。

标准明确了非遗数字资源采集和著录的总体要求,规定了民间文学、传统音乐、传统舞蹈等十大门类非遗代表性项目数字资源采集方案编制、采集实施、资源著录方面的业务要求和技求要求,共11部分。

(新华社北京8月31日电)

生态环境部:进一步加强黑臭水体整治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新华社记者 高敬

生态环境部近期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黑臭水体整治保护工作的通知》。当前黑臭水体治理成果如何?下一步如何推进消除黑臭水体?就相关问题进行解读。

据介绍,2018年以来,生态环境部联合有关部门印发实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保护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督促各地以提升城市污水垃圾收集处理效能为重点,强化各类污染源治理,加快补齐城市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努力从根本上消除城市黑臭水体。

这位负责人说,截至2022年底,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县级城市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40%,昔日一条条黑臭水体变成一道道靓丽风景线,人居环境得到改善,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升。

同时,一些地方黑臭水体治理还存在覆盖范围不全、措施不够精准有效、长效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影响整治成效。

为推动地方深入开展黑臭水体整治,让治理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城乡群众,生态环境部对进一步做好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了部署。

——深化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省级环境保护行动。这位负责人介绍,省级生态环境部门联合有关部门,每年组织开展省级行动,推动完成黑臭水体治理年度目标任务。

自2023年起,将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直接影响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的城乡结合部,以及城市实际开发建设区域,均纳入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工作范围,实现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监管无死角、全覆盖。

——分步推进县城黑臭水体整治。河北、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等7个省份,压实市县地方政府责任,组织开展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于2023年12月底前建立黑臭水体问题清单,对清单内的黑臭水体科学制定系统化整治方案,扎实开展整治,到2025年,县城黑臭水体基本消除。

其他省份因地制宜稳步推进县城黑臭水体整治,并同步建立拟纳入治理的黑臭水体问题清单,到2025年,力争县城黑臭水体有较大幅度减少。

这位负责人表示,为保障黑臭水体治理工作见到实效,生态环境部将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及时推动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指导地方积极谋划和申报生态环保金融支持项目,建立黑臭水体治理多元投入渠道。支持地方实施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项目,利用关联产业增值反哺黑臭水体治理投入。

同时,生态环境部还将加强指导培训,推动地方提升黑臭水体整治监管能力。

此外,生态环境部将结合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安排,联合有关部门开展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抽查,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和滞后地区予以预警通报。建立健全黑臭水体清单动态管理机制。对于返黑返臭的水体,督促各地限期整治。

这位负责人说,要发挥卫星遥感“天眼识污”作用,畅通“城市水环境公众安全”微信公众号等群众监督渠道,让黑臭水体无所遁形。

(新华社北京8月30日电)

国家疾控局印发《传染病疫情风险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新华社北京8月31日电(记者 顾天成)

国家疾控局近日印发《传染病疫情风险评估管理办法(试行)》,按照属地管理、多方参与、科学循证、及时高效的原则,提出建立多部门会商工作机制和风险评估专家组,对传染病疫情风险评估工作模式、主要流程和产出应用进行了规范。

办法共有17条条款,主要从法律依据和工作原则、责任和分工、情形频次和方法内容、政策和保障共4个方面,聚焦防范和化解传染病疫情风险,进一步强化了疾控系统内部业务管理,细化实化了传染病疫情风险评估的具体要求。

风险评估是增强传染病疫情早期监测预警能力,防范和化解公共卫生风险的重要手段。办法明确,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应定期开展日常风险评估。国家级和省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每周、市级和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每月开展一次日常风险评估。日常风险评估频次可根据疫情发展态势和工作需要动态调整。

根据办法,在常规监测或日常风险评估中发现以下异常情况时,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应开展专题风险评估,包括:发现新发突发急性传染病、甲类或按甲类管理的法定传染病;国内发生、国内尚未发生的传染病输入我国并出现本土传播;传染病常见的流行模式发生明显改变;发病率或死亡率异常升高或地区分布明显扩大;发现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2例及以上的聚集性重症与死亡病例等情形。

风险评估是增强传染病疫情早期监测预警能力,防范和化解公共卫生风险的重要手段。办法明确,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应定期开展日常风险评估。国家级和省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每周、市级和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每月开展一次日常风险评估。日常风险评估频次可根据疫情发展态势和工作需要动态调整。

(新华社北京8月31日电)

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草案首次提请审议,这些看点值得关注

新华社记者 熊丰 任沁沁 冯家顺

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草案日前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初次审议。作为一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公民人身财产安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法律,治安管理处罚法与公民的社会生活息息相关。

增列数种应予处罚的行为,加强对未成年人的保护,优化完善处罚程序……治安管理处罚法修订草案有哪些看点?记者进行了梳理。

看点一:增列数种应予处罚的行为

现行治安管理处罚法自2006年3月1日起施行,2012年作一处修改。17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发生显著变化,对治安管理处罚法进行修改完善,旨在更好适应新时代新形势的需要。

此次修订草案增列数种应予处罚的行为,其中包括考试作弊、组织领导传销、以抢夺方向盘等方式妨碍公共交通工具驾驶、升放携带明火的孔明灯、高空抛物、无人机“黑飞”、非法使用窃听窃照器材等。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湛中乐表示,经济、社会、科技不断发展演变,社会治安问题也呈现出多样化、复杂化的趋势,亟需法律予以回应。

例如,近年来,无人机在监测、农业、救援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与此同时,无人机“黑飞”也存在安全隐患。“草案对无人机‘黑飞’这类现象进行规范,有望弥补类似的治安管理空白。”湛中乐说。

草案将违法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增列为侵犯人身、财产权利的行为并予以处罚,将非法使用窃听窃照器材增列为妨碍社会管理的行为并予以处罚。

“非法窃取隐私已成为侵犯个人隐私、非法获取个人信息等违法犯罪行为的主要方式,同时也是电信网络诈骗、敲诈勒索等犯罪链条的源头之一。”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王锡锌表示,刑法、民法典对侵犯个人隐私的行为都已规定法律责任,这次设定行政法律责任,有助于做到对该类违法活动的全方位打击、全流程规制。

“虽然刑法已对非法使用窃听、窃照专用器材罪作出明确规定,但有时未造成严重后果,不构成犯罪。这次将非法使用、提供窃听、窃照等专用器材增列为妨害社会管理的行为,可以



应予处罚(漫画)

新华社发 王鹏作

更好地实现刑刑衔接。”黑龙江大学教授王敬波认为。

公安部法制局有关负责人表示,草案适应治安形势发展需要,以问题为导向,将新出现的影响社会治安的行为纳入管理范围,织密了法网,并进一步优化、完善了办理治安案件的程序规定,为公安机关依法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公共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更为完善的法律保障。

看点二:加强对未成年人的保护

提请审议的修订草案中,加强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是修订的重要方面。其中包括,对涉及损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行为,明确规定从重处罚;增加对未成年人违反治安管理记录封存制度的规定等。

——损害未成年人权益行为从重处罚。

草案提出,引诱、容留、介绍未成年人卖淫的,相关淫秽物品或者淫秽信息中涉及未成年人的,组织未成年人从事组织播放淫秽音像的,引诱、教唆、欺骗或者强迫未成年人吸食、注射毒品的,都将“从重处罚”。

——未成年人违反治安管理记录封存。

草案规定,对违反治安管理时不满十八周岁的人,违反治安管理的记录应当予以封存,不得向任何单位和

个人提供,但监察机关、司法机关为办案需要或者有关单位根据国家规定进行查询的除外。依法进行查询的单位,应当对被封存的情况予以保密。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副教授管彦杰认为,草案增加对未成年人违反治安管理记录封存等人权保障措施,防止实践中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和相关记录管理不当导致信息泄露,尽量避免这些未成年人将来在考试、升学、就业、生活等方面受到影响。

——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未成年人一年内二次以上违法可执行行政拘留。

针对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多次违法,如一律不执行行政拘留处罚,难以有力惩治、挽救的现实情况,草案明确规定,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一年内二次以上违反治安管理的,可以执行行政拘留处罚。

“惩治既是惩罚,更是教育。”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政法部教授王静认为,对其违法行为的必要惩治,是通过惩罚使其知错改错,避免从违法滑入犯罪深渊的重要制度安排。

此外,草案还规定,询问不满十六周岁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人,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到场的,可以通知其他合适成年人到场。“草案以现实问题为导向,解决询问不满十六周岁违反治安管理行为人却无监护人到场的办案困境,旨在保护未成年人合法

权益和保障相关案件的及时查办,增强法律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王静说。

看点三:合理设定处罚措施与幅度

公安部法制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修订草案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原则,注重发挥和解、调解的积极作用,明确符合法定条件的轻微违法的当事人达成和解、调解协议并履行的,不予处罚,建立认错认罚从宽制度和快速办理制度,明确办理治安案件释法说理要求,对公安机关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和促进社会和谐具有重要的规范作用。

——拟规定认错认罚从宽。

草案增加从轻处罚规定,建立认错认罚从宽制度。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政府法制研究中心副主任陈天昊认为,草案增加的新规定为违法行为人主动采取措施化解矛盾、纠正违法行为提供了激励,有利于激活违法行为人自觉守法的内在驱动力,降低治安执法成本。

——发挥和解、调解的积极作用。

草案还首次规定因民间纠纷引起的打架斗殴或者损毁他人财物等情节较轻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当事人自行和解或者经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达成协议并履行,书面申请经公安机关认可的,不予处罚。

“这一规定,在维护‘违法行为应受法律惩处’之严肃性的同时,保障了情节较轻的治安行政处罚案件中当事人对自身权利的自主处分,保证公安执法有温度,进一步促进社会和谐。”王静表示。

——增加可暂缓行政拘留的情形。

草案规定,被处罚人不服行政拘留处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或者遇有参加升学考试、子女出生或者近亲属病危、死亡等情形的,可以提出暂缓执行行政拘留的申请,满足法定条件的,公安机关可暂缓执行行政拘留处罚决定。

陈天昊表示,草案以同理之心彰显法治温度,展现了社会共同体对每一位公民的关爱,有利于激活社会内生的规范秩序,避免社会失范,促进社会和谐,从而提升社会治理的效能。

(新华社北京8月30日电)

2023年两院院士增选有效候选人名单公布

新华社北京8月31日电(记者 张泉)

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8月31日公布2023年院士增选有效候选人名单,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有效候选人583人,中国工程院院士增选有效候选人655人。后续将进行外部同行专家评选、院士选举,并最终产生新当选院士。

院士是我国科学技术方面和工程科技领域的最高荣誉称号,院士制度是党和国家为树立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导向,凝聚优秀人才服务国家设立的一项重要制度。

2023年两院院士增选工作于5月

31日正式启动,中国科学院院士增选名额共79名,中国工程院院士增选总名额不超过90名,增选名额进一步向国家急需的关键领域和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倾斜;向国防和国家安全安全作出突出贡献的科研人员倾斜;向承担国家重大科研任务、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工程并作出突出贡献的科研人员倾斜。

为维护院士称号的学术性、荣誉性、纯洁性,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进一步强化对候选人多方位审核,并进一步健全监督体系,切实把好院士队伍“入门关口”。



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在天津举行

8月31日,参会人员在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软件成果展上演示视觉分拣螺母系统。

当日,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在天津梅江会展中心开幕。本届博览会以“塑造软件新生态 赋能发展新变革”为主题,聚焦基础软件、

工业软件、开源软件、应用软件等行业热点话题,为全国乃至全球软件行业高质量发展凝聚智力。博览会将持续至9月2日,期间将举办软件创新成果发布会和7场分论坛,并设置了软件成果展。

新华社记者 赵子硕 摄